

证券代码：300357

证券简称：我武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情况。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358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我武生物	股票代码	3003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赓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江路 333 号 40 号楼 5 楼		
传真	0572-8351800		
电话	021-64852611		
电子信箱	invest@wolwobio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研发、生产和销售生物医药类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也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生产标准化舌下脱敏药物的公司。公司主营创新药物，具备国际领先水平的生物制药技术，已经获准上市的产品包括“粉尘螨滴剂”（国药准字S20060012，商品名：畅迪）、“粉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国药准字S20080010，商品名：畅点）、“屋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国药准字S20190022，商品名：畅点II）。“粉尘螨滴剂”用于粉尘螨过敏引起的过敏性鼻炎、过敏性哮喘的脱敏治疗；“粉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用于点刺试验，辅助诊断因粉尘螨致敏引起的 I 型变态反应性疾病，为粉尘螨滴剂配套体内诊断产品。“屋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属于体内诊断试剂，用于点刺试验，辅助诊断因屋尘螨致敏引起的 I 型变态反应性疾病，与“粉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互为补充，可以满足更多过敏性疾病患者的变应原检测需求。

（2）公司的经营模式

作为我国脱敏诊疗市场的创新型医药企业，公司不断提升在过敏性疾病领域的覆盖能力，成立了依托学术推广为主要模

式的专业学术营销团队，通过多层次的学术会议加大产品在全国市场的推广力度，市场影响持续扩大。

(3) 行业发展情况

舌下免疫治疗作为变应原免疫治疗的新方式，得到了世界变态反应组织（WAO）的推荐，为此WAO曾于2009年及2013年两次发表意见书。中国《变应性鼻炎诊断和治疗指南》（2015，天津）明确提出变应原特异性免疫治疗为变应性鼻炎的一线治疗方法，临床推荐使用。《中国过敏性哮喘诊疗指南》（2019年，第一版）也推荐将舌下免疫治疗作为过敏性哮喘的治疗方式。经过多年发展，我国的临床医生对于变应原免疫治疗，尤其是舌下免疫治疗的接受度越来越高，其临床疗效认可度也持续提升。2020年1月，汇总专家经验的舌下脱敏治疗英文指南在国际杂志发表，提出舌下脱敏诊疗的标准化流程，为舌下脱敏治疗在临床上的规范应用提供了更有力的基础。目前国内标准化舌下含服变应原脱敏制剂仅有粉尘螨滴剂一种，此外，新产品“黄花蒿花粉变应原舌下滴剂”已完成III期临床，并提出药品注册申请，相信未来随着本公司其他新产品的陆续上市，国内舌下免疫治疗的市场将进一步扩大。

此外，子公司上海我武干细胞科技有限公司继续集中资源在抗衰老和再生医学领域进行重点开拓。近年来，我国逐步完善了干细胞研发生产法规，颁布的《干细胞制剂质量控制及临床前研究指导原则（试行）》、《干细胞临床研究管理办法（试行）》、《干细胞通用要求》等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利于推动我国干细胞领域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发展。同时中央和地方也陆续出台了有利于干细胞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国内干细胞产业市场潜力巨大，前景广阔。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639,352,853.82	500,744,692.07	27.68%	385,576,84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296,581.56	232,884,097.51	28.09%	186,103,94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236,870.24	224,864,128.66	30.85%	176,604,72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25,579.31	206,452,525.31	12.82%	159,134,13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97	0.4448	28.08%	0.35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97	0.4448	28.08%	0.35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4%	26.63%	-0.59%	25.5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428,210,902.69	1,057,892,508.68	35.01%	848,311,20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0,995,838.35	969,517,290.46	31.10%	801,257,929.8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8,084,397.75	136,252,875.07	225,662,001.09	139,353,57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37,709.53	64,340,630.70	116,103,579.65	51,714,66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76,342.53	65,501,997.70	111,403,147.88	52,355,38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77,037.23	82,101,303.00	27,072,842.96	75,374,396.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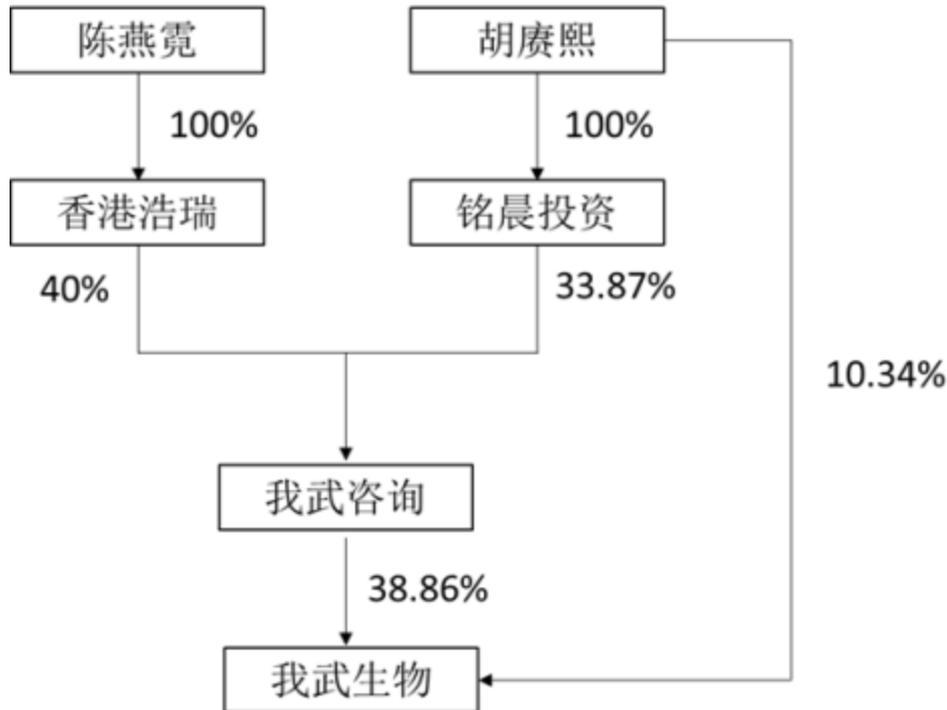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我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6%	203,454,131			质押	8,100,000
胡赓熙	境内自然人	10.34%	54,150,370		50,863,530	质押	6,7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4.33%	22,658,011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3%	9,6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81%	9,483,77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72%	9,000,000				
陈健辉	境内自然人	1.66%	8,716,191		6,919,11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3%	7,989,568				
王立红	境内自然人	1.46%	7,620,000		6,520,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6,577,7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我武咨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赓熙、YANNI CHEN(陈燕霓)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陈健辉与实际控制人 YANNI CHEN(陈燕霓)为姐弟关系。 3、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度，公司经营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主要经营指标较去年稳健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3,935.2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68%；营业利润34,337.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54%；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9,829.6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09%。

(一) 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年度经营计划，持续重视研发创新，持续提升药品的综合研发能力，不断完善公司产品在过敏性疾病领域的覆盖能力，部分项目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公司课题“黄花蒿花粉滴剂III期临床及增加儿科适应症的临床研究”获得了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 2019 年度实施计划立项（课题编号：2019ZX09301003）；该项目药物“黄花蒿花粉变应原舌下滴剂”用于治疗变应性鼻炎的III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并提出了药品注册申请（受理号：CXSS1900020国）；“黄花蒿花粉变应原舌下滴剂”对儿童变应性鼻炎患者的 I 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目前处于III期临床试验阶段。“黄花蒿花粉点刺液”、“悬铃木花粉点刺液”、“狗毛皮屑点刺液”、“白桦花粉点刺液”、“猫毛皮屑点刺液”、“葎草花粉点刺液”、“德国小蠊点刺液”、“豚草花粉点刺液”等9项在研点刺产品的 I 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屋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于2019年3月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批件》（国药准字S20190022）和《新药证书》（国药证书S20190001），并于2019年7月收到《药品GMP证书》（证书编号：ZJ20190085）。公司逐步形成了过敏性疾病诊疗领域多种产品协同发展的产品格局。

(二) 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总量满足市场需求，圆满完成生产任务。同时，完成了“屋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产品的GMP认证，并于2019年8月正式生产；完成了“黄花蒿花粉变应原舌下滴剂”三批现场检查批的生产，接受了本品的生产现场检查。另外，干细胞中试车间完成净化施工，于2019年9月投入使用；点刺提取车间、制剂车间完成建设，并投入临床样品生产使用；老厂区制剂综合楼顺利开工并封顶。

(三) 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在市场推广方面，公司持续侧重产品核心优势的宣传；在学术建设方面，积极开展与临床机构的课题合作、积累高端学术文章、优化更新学术推广工具，其中畅迪相关文章已累计至300篇，其中共有83篇收录于美国PUBMED数据库，

包括SCI论文31篇，中华期刊学术论文12篇，临床耳鼻咽喉头颈外科杂志学术论文40篇；营销网络建设和商务管理方面，公司积极推进产品在全国的推广，充分了解和解读各省招标新政。在销售指导方面，公司持续完善并优化销售管理流程及对一线销售人员的专业培训体系，共培训新员工14期，二次学术强化培训53场。同时，公司参加国内外大型学术会议109场。通过上述方式提高了一线销售人员的工作水平和管理水平，扩大了市场规模，提升了产品的品牌形象。

2019年度，公司竞争能力继续保持行业内前列水平，持续稳固在国内脱敏治疗市场的龙头地位，依托自身产业技术积累，不断延伸和拓展在脱敏诊断和治疗领域的产品线。同时，公司也积极布局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工作，子公司上海我武干细胞科技有限公司聚焦于抗衰老和再生医学领域的重点开拓，并于报告期内引进冯慧娟、冯志娟、李传海、陈泳、冯驹五位自然人投资方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合计13,65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4,095万元。本次增资，一方面有利于子公司高效整合各方优质资源；另一方面有利于扩大其资金规模，满足其长期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战略发展。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39,352,853.82	500,744,692.07	27.68	
营业成本	22,852,631.56	28,518,185.46	-19.87	
销售费用	223,702,265.85	168,288,254.09	32.93	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销售人员数量的增加以及销售市场的不断拓展，公司市场推广费、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0,165,264.92	34,159,903.50	-11.69	
研发费用	41,171,088.98	13,478,608.22	205.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干细胞项目研发力度，使职工薪酬、物料消耗、试验实验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4,064,368.34	-11,178,336.11	-115.28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存款余额增加，使银行利息收入增长较快所致。
所得税费用	53,095,990.53	41,118,010.57	29.13	
研发投入	68,737,867.79	38,618,758.20	77.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干细胞项目研发投入，以及原有研发项目投入持续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25,579.31	206,452,525.31	1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930,083.66	132,391,291.78	-558.44	主要系投资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80,000.00	-64,640,000.00	198.67	主要系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217,898.65	274,228,878.88	-213.12	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粉尘螨滴剂	630,742,058.06	611,776,392.58	96.99%	27.50%	30.69%	2.3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先后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对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变更会计政策，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此外，随本年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其他应收款”项目中的“应收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参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不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康熙

2020年3月28日